

项目概况

宜春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袁州二大队办公楼改造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05月20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江西星达-YC2026-005

项目名称：宜春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袁州二大队办公楼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988176.48 元

最高限价：988176.48 元

采购需求：

采购条目编号	采购条目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人民币)	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宜购 2026F000209822	宜春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袁州二大队办公楼改造项目	警察业务用房施工	1	项	988176.48元	详见公告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开工之日起90日内完成全部改造工作，具体开工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4.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2 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对应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1 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总包二级或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 5.2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3 拟派项目负责人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执业证书）和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证书上的单位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5.4 外埠来赣施工单位根据《关于优化省外进赣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服务和管理的通知》（赣建字〔2021〕4号）要求办理企业进赣信息管理系统登记，赣建城镇〔2021〕19号文，江西住建云不再办理省外进赣施工企业单项工程投标信息登记。具体详见谈判文件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5月13日 11:30 至 2026年05月18日 23:30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

方式：网上确认和下载谈判文件

售价：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2026年05月20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从询价通知书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地点：宜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9 室

五、开启

2026年05月20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宜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9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潜在供应商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注册并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投标单位”（网址：<https://www.jxsggzy.cn>）。潜在供应商未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谈判文件的，视为未获取谈判文件，不得参加本项目的谈判活动； 2.谈判文件递交：拟投标人须熟悉系统操作流程，可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政府采购操作手册，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务必请仔细阅读后制作谈判响应文件，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相应投标文件；未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版谈判投标文件至交易系统，视为放弃投标，招标人不予受理。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谈判方式，供应商无需到谈判现场，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小时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的谈判环节。具体注意事项详见谈判文件第二章，各供应商需保持在线进行远程线上报价，规定时间内未完成二次报价的，视为退出谈判。 4.本项目采购国内产品，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 5.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不适用者除外）。 6.本项目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是 否 7.本次采购信息发布、补充、变更、修改、澄清等事宜均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www.jxsggzy.cn>）上发布，在上述网站发布的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信息视为已经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再另行电话通知，拟响应供应商有义务在采购活动期间浏览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宜春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地址：宜春市文艺路12号

联系方式：1897956866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西星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宜春市宜阳大道56号涂家小区附21号

联系方式：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江西星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15727571463

